

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要求正視光污染問題

背景

為吸引對岸人士的目光，以收宣傳之效，現時維港兩岸樹立各式各樣廣告燈箱招牌。在科技進步下，除了舊有的霓虹燈招牌外，近期更有閃動的 LED 招牌，令維港兩岸招牌「爭光鬥艷」，令人擔心會出現失控的情況。

就維港燈箱廣告問題，我們收到數宗投訴，指對岸燈光過強，影響遠在九龍站居民的作息，其中有招牌光度過強，加上其閃動的設計，令人煩擾非常，雖然本人曾向部門反映，但部門無法處理，最後事件在報章報導後情況方有改善。

查詢及要求

1. 現時大廈在外牆或天台設立廣告燈箱招牌，有甚麼手續？要否申請牌照？
2. 以油尖旺區為例，據部門統計，現時有多少個設於大廈天台的廣告燈箱？
3. 若要投訴天台廣告燈箱，市民應向甚麼部門反映？
4. 香港作為「東方之珠」，兩岸有廣告燈箱誠非壞事，但為免出現失控的情況，我們要求政府部門作出詳細研究，就招牌等光污染問題作出規管，減少對居民的影響之餘，亦可減少能源浪費及消耗。

文件提呈

文件提呈 12 月 10 日油尖旺區議會大會討論。請屋宇署、環保署、機電工程署代表出席。

提呈人：孔昭華 陳少棠
蔡少峰 葉傲冬

2009 年 11 月 25 日